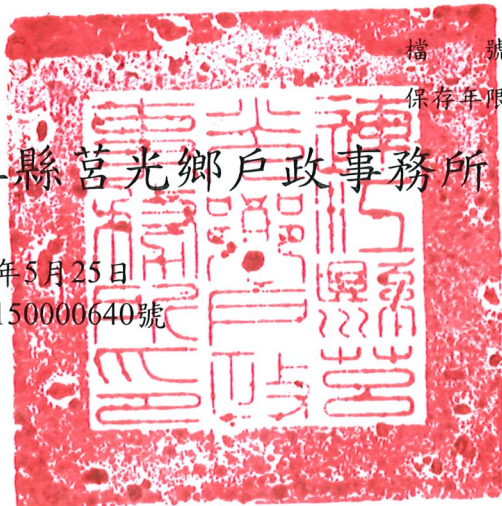


連江縣莒光鄉戶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莒戶人字第115000064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所115年5月22日甄選「115年度戶籍員職務代理人」錄取公告。

依據：連江縣政府115年5月21日府人組字第1150023215A號同意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115年5月22日甄選戶籍員職務代理人結果，正取：林○倫，備取林○珍。
- 二、正取人員應於115年6月1日前向本所辦理報到，未在前述日其報到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，備取人員資格保留3個月。
- 三、報到請攜帶身分證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及郵局存摺封面影本辦理報到手續。

主任江敬涵

